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示范文本 (2026 年版)

第六包 小学安防设备采购

项目名称：北京市门头沟区东辛房小学及附属园新建校设备采购项目其他办公设备采购项目（第六包小学安防设备采购二次）

项目编号/包号：11010926210200018699-XM001/第六包

采 购 人：北京市门头沟区东辛房小学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华源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使用说明

为促进政府采购活动的公开、公平和公正进行，进一步优化我市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提高招标文件编制质量和采购工作效率，根据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会同有关单位研究制定了《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公开招标文件示范文本》（以下简称《示范文本》），并在我市政府采购项目中推广使用。

现根据使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有关新政策要求，就《示范文本》进行更新。为提升政府采购透明度和效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的项目应使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采用其它方式的项目鼓励使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

一、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适用于我市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采购的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

二、填写规则

条款中以空格和下划横线“__”形式标记的部分，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需要填写的内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根据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进行具体化填写，确实没有需要填写的，在空格或下划横线“__”中用“/”标记。

条款中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需要确定的选项。编制招标文件时，适用于本项目的选项标记为“■”，不适用于本项目的选项标记为“□”。

三、提示条款

《示范文本》中“（）”形式标记的红色斜体内容，属于提示编制招标文件的注意事项，招标文件发出前，有关提示内容应予以删除。

四、资料表的运用

为了便于供应商高效阅览、避免遗漏重点内容，《示范文本》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设置了资料表形式。“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用于进一步明确“投标人须知”正文中的未尽事宜，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编制招标文件时，应根据采购项目实际需要，对于需要修改和补充的内容在资料表中选择和补充列明。“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与“投标人须知”正文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为准。

为避免招标文件编制过程中出现的相同内容在文件中前后不一致等错误，招标文件尽量做到相同内容只出现一次，其他章节涉及有关内容的，以标明条款号引用的方式体现。

五、采购需求与合同文本

《示范文本》在第五章“采购需求”部分列出了需求大纲供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参考。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结合采购项目合同类型和特点，规范拟定和签署项目采购合同。在拟定合同文本时，应优先选择国家或行业制定推荐的有关标准或示范合同文本。

六、投标文件格式的统一与简化

为便于供应商制作投标文件，便于评标委员会评审时统一标准，《示范文本》对适宜的内容提供了统一的投标文件参考格式，尽可能对格式中需要填列的内容进行了简化，尽可能减少了格式中需要签字、盖章的要求。

七、实施及修改

请北京市各级预算单位、采购代理机构认真组织好《示范文本》的推广使用，使用中有任何意见建议，请及时与北京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联系。我们将及时总结经验，以进一步修订完善《示范文本》并协同推进其规范运用。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法律法规、政府采购政策文件等更新情况或项目具体特点，对示范文本适当进行更新或调整。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资格审查	18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0
第五章	采购需求	28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0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69

注：采购文件条款中以“■”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11010926210200018699-XM001

2. 项目名称：北京市门头沟区东辛房小学及附属园新建校设备采购项目其他办公设备采购项目（第六包小学安防设备采购二次）

3. 本包项目预算金额：281.8684 万元、本包项目最高限价（如有）：281.8684 万元

4. 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 预算金额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第六包	小学安防设备采购	281.8684	1	小学安防设备采购，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5.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按照采购人施工进度要求完成送货、安装、调试。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6 年 8 月 18 日至 2026 年 8 月 24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 年 9 月 8 日 9 点 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 (2)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 (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4)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5)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的通知》（财库〔2022〕31 号）；
- (6)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 号）
- (7)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 号）
- (8) 《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 (9) 《财政部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 号）；
- (10)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持续深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改革的通知》（京财采购〔2022〕672 号）；
- (11)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京财采购〔2022〕1143 号）；
- (1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
- (13) 《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
- (14)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的实施意见》（京财采购〔2026〕78 号）；
- (15) 其他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2.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2.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2.7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3. 投标人应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选择参与本项目并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如在规定的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未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的，其投标无效。

4. 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市门头沟区东辛房小学

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门头沟路 130 号

联系方式：林老师 1851326864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华源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路 180 号 1006 室

联系方式： 王海军 1513163049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海军

电 话：1513163049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 服务 ☒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是 ☒ 否						
2.4	核心产品	☐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不适用。 ☐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 本项目第六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云台摄像机。						
3.1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 不需要 ☐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 不需要 ☐ 需要 (3) 样品递交要求：_____； (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 其他要求（如有）：_____。						
5.3.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border="1"> <tr> <td>包号</td><td>标的名称</td><td>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d></tr> <tr> <td>第六包</td><td>小学安防设备采购</td><td>工业</td></tr> </table>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第六包	小学安防设备采购	工业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第六包	小学安防设备采购	工业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 无 ☐ 有，具体情形：/。						
12.1	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金额： 第六包：28000 元 2、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账户名称：北京华源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怀柔分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祥云小镇支行 账号：110955731810000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联行行号：308100006136 交换号：010823772 注意：办款时请注明项目编号及包号
12.8.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 无 ☒ 有，具体情形： 1) 投标人行贿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试图影响招标结果的行为；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第 25 条规定签订合同； 3)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或答复质疑及澄清时提供虚假或伪造的证明材料及数据； 4) 法律、行政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况。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18.2	解密时间	解密时间： <u>30 分钟</u> （ 建议不少于 10 分钟 ）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 ☐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 <u>技术部分</u> 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其他要求：_____。
25.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 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 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6.1.1	询问	询问提出形式： <u>书面形式</u> ， <u>截止时间：2026 年 7 月 14 日 12:00</u>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采购代理机构； 联系电话：15131630495； 通讯地址：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路 180 号 1006 室。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 采购人 ☒ 中标人 收费标准： <u>按照国家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以中标价为基数计取；</u> 缴纳时间： <u>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当日中标人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u>
28	其他	本项目开标采用远程开标的方式，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2 本国产品

本项目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有关要求，落实本国产品标准。

5.3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3.1 中小企业定义：

5.3.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5.3.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3.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3.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3.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

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3.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3.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3.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3.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3.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3.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3.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3.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3.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3.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4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4.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4.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

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4.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4.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5 正版软件

5.5.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6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6.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5.7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7.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8 采购需求标准

5.8.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

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8.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

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

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完成电子保函在线办理。未按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 12.4 投标人除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还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 12.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 12.6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
- 12.8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2.8.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 12.8.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 12.8.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 12.8.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 12.9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 12.9.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12.9.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14.1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14.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5.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除外。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18.2 本项目开标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

18.3 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18.4 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8.5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18.6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 25.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3	获取招标文件	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所参与包的招标文件。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9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0	进口产品（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11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1）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

		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 3）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
12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3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4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5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2 异常低价处理

2.2.1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未设定最高限价的采购项目，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2.2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2.2.3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2.4 上述投标（响应）报价指按照本章 2.4 修正后的报价。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2.4.8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5 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3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 2.6 支持本国产品政府采购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2.6.1 本项目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2.6.2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

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2.6.3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提供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否则视为非本国产品。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 随机抽取

☐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随机抽取

☒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推荐产生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

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评标标准

序号	分类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商务部分 (4分)	类似项目业绩	4分	自2021年9月1日至投标截止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与本项目相关类似业绩，每个得2分，最高得4分。 注：投标人或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做过的类似项目案例合同（含合同首页、清单页、金额页、签字盖章页等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技术部分 (66分)	产品规格及技术参数	30分	对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条款响应程度进行打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得30分；每有一项“#”技术条款不满足，扣1分，最低得0分；
		产品选型与配置	7分	根据投标人所投设备选型、配置、可靠性、安全性、稳定性、先进性、等情况进行综合分析： 产品选型与配置科学、合理、安全性高、稳定性强，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7分； 产品选型与配置较合理、较安全稳定，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5分； 产品选型与配置不太合理，对项目需求理解不到位，得3分； 产品选型与配置不合理，不能保证项目的正常运行，得0分。
		投标产品的授权情况	6分	提供原厂授权：智能球型摄像机、安防控制终端、监控指挥平台，每提供一种原厂授权得2分，最高得6分，未提供得0分。（审核依据为厂家盖章的授权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原件备查）
		项目实施方案	7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综合实施方案进行评审，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安装前的准备工作、设备的安装及进度安排，质量保障措施。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响应情况进行评分： 对项目理解深入透彻，对采购需求的重点、难点分析合理，方案全面、具体、针对性强、科学合理，完全符合项目需求得7分； 对项目理解基本到位，对采购需求的重点、难点分析基本合理，方案较全面、针对性较强、技术较可行，符合项目需求得5分； 对项目理解较差，对采购需求的重点、难点分析不足、方案较好、有一定针对性、技术一般，一般符合项目需求得3分； 对项目理解不到位，对采购需求的重点、难点分析，方案一般，针对性一般，技术较差，少许符合项目需求得1分； 缺少对项目的理解，采购需求的重点难点分析、方案不全面、针对性不强、技术不可行，不符合项目需求得0分。
		施工图纸	6分	投标人需提供安防监控系统拓扑图，监控显示单元安装立面图，巡更系统点位图，每提供一种得2分，最高得6分，未提供得0分。
		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	5分	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对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审，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内容、服务机构、培训方式及人员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响应情况进行评分： 售后服务内容全面细致、体系完善、服务机构覆盖范围广、服务能力强、技术支持保障措施到位，培训方案全面，培训内容

				丰富, 培训形式多样, 培训人员经验丰富, 得 5 分; 售后服务内容全面细致性、服务体系完善性略有不足、服务机构覆盖范围较广、服务能力略有不足、技术支持保障措施略有不足, 培训方案基本全面, 得 3 分; 售后服务内容不全面细致、服务体系不完善、服务机构覆盖范围小、服务能力不足、技术支持保障到位措施不到位, 培训方案存在重大缺陷, 得 1 分; 未提供或基本不满足得 0 分。
		应急响应方案	5 分	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 对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响应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应急响应时间、负责人等,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响应情况进行评分: 应急响应时间合理, 负责人明确, 得5分; 应急响应时间基本合理, 负责人不明确, 得3分; 应急响应时间不合理, 负责人不明确, 得 1 分。 未提供相关说明得 0 分。
3		报价	3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分值。 备注: 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 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 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 及 2.5、2.6。
合计			100 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说明：

- 1. 当采购项目涉及政务信息系统时，采购需求应当符合《政务信息系统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7〕210号）的相关要求。
- 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应关注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需求标准，结合具体应用场景，根据对应《需求标准》确定采购需求。

已发布的需求标准如下：

- 《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
-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库〔2023〕7号）
- 《台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年版）》（财库〔2023〕29号）
- 《便携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年版）》（财库〔2023〕30号）
- 《一体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年版）》（财库〔2023〕31号）
- 《工作站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年版）》（财库〔2023〕32号）
- 《通用服务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年版）》（财库〔2023〕33号）
- 《操作系统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年版）》（财库〔2023〕34号）
- 《数据库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年版）》（财库〔2023〕35号）
- 《物业管理服务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办公场所类）（试行）》（财办库〔2024〕113号）

如有更新或增加，以财政部门发布为准。

一、 采购标的

- 1. 采购标的（货物需求一览表或简要服务内容及数量）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 预算金额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第六包	小学安防设备 采购	281.8684	1	小学安防设备采购，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二、 商务要求

- 1. 交付的时间和地点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按照采购人施工进度要求完成送货、安装、调试。

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2.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详见第六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3. 包装和运输（须满足《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

4. 质保期：自设备安装调试完成之日起 3 年

三、技术要求

1. 基本要求

1.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本项目旨在为东辛房小学新建校打造功能齐全、特色鲜明、支撑多元教育需求的专业教学空间与配套设备体系，通过建设书法、劳动、科学、美术、音乐等专业教室，搭配校园文化、卫生保障、时间管理等配套设备，构建“文化浸润、学科深耕、实践赋能、健康守护”的现代化校园生态，助力学校实现特色化、优质化办学，为学生提供全面发展、个性成长的硬件支撑，推动区域基础教育向内涵式、特色化方向发展。

1.2 投标人应执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1.3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1）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

3）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

2. 验收标准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设备采购、安装、调试工作，具备初验条件后进行项目初验。初验合格后进入试运行，试运行结束后由采购人组织，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投标文件响应情况逐项进行项目终验工作。

3. 其他要求

（1）售后服务要求：在质保期内，货物出现问题，成交供应商须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1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4 小时内给予解决，如无法解决应提供备品备件，保证采购人工作的开展。

4. 货物采购清单

1、校园安防监控设备采购需求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规格	数量	单位
1	▲云台摄像机（核心产品）	1、≥400 万，≥4 倍半球型网络红外 PTZ 摄像机_PoE 版 2、支持最大≥2560×1440@30fps 高清画面输出 3、内置≥4 颗补光灯，支持红外补光，最远照射距离达≥20m 4、支持≥4 倍光学变倍（不少于 2.8-12mm），≥16 倍数字变倍 5、支持水平≥355°，垂直≥90° 旋转 6、内置麦克风与扬声器，支持双向语音对讲功能，可清晰接收到半径≥5m 以内的声音 7、具备≥1 进≥1 出音频线，支持≥1 路音频输入和≥1 路音频输出 8、支持≥300 个预置位，支持一键守望、一键巡航功能 9、支持数字降噪、数字宽动态、强光抑制、ROI 等图像功能 10、支持最大≥512GB 的 Micro SD/Micro SDHC/Micro SDXC 卡存储 11、支持吸顶安装或壁装 12、不低于 IP66 防水防尘 13、传感器类型：≥1/2.7 " CMOS 14、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 @ (F1.8, AGC ON)；黑白：0.001Lux @ (F1.8, AGC ON)；0 Lux with IR 15、视场角：不少于 99°~33 度(水平)、51.5°~18.5 度(垂直)、119°~37.5 度(对角线) 16、垂直速度：0.1° -50° /s, 速度可设;垂直预置点速度：50° /s 17、主码流帧率分辨率：50 Hz:25 fps (2560×1440, 1920×1080, 1280×960, 1280×720), 60 Hz: 30 fps (2560×1440, 1920×1080, 1280×960, 1280×720) 18、视频压缩标准：H. 265/H. 264/MJPEG 19、宽动态：支持 20、网络接口：RJ45 网口，自适应 10M/100M 网络数据 21、恢复出厂设置：支持 22、电源输出：DC12V，电流≤60mA 23、电源：DC12V，最大功耗不大于 11W，PoE (802.3af) 24、防护：适用于复杂电磁环境，具有高抗扰度能力 25、焦距：不少于 2.8-12mm 26、补光灯类型：红外补光 27、补光灯距离：≥20m 28、防补光过曝：支持 29、红外波长范围：850nm 30、水平范围：0° -355° 31、垂直范围：0° -90° 32、水平速度：0.1° -50° /s, 速度可设;水平预置点速度：50° /s 33、内置麦克风：≥1 个内置麦克风，可清晰接收到半径≥5m 以内的声音 34、音频：≥1 路音频输入，音频峰值:2-2.4V[p-p]，输入阻抗:1KΩ±10% 35、≥1 路音频输出，线性电平，阻抗:600Ω 36、内置扬声器：≥1 个内置扬声器，警戒声音可达≥10m	82	只

2	云台 支架	1、材质：铝合金 2、尺寸：≥230 mm × 80 mm×130 mm 接口需与监控摄像机适配	82	个
3	筒形 摄像机	1、内置 GPU 芯片,提供精准的人车分类侦测,支持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进入区域侦测和离开区域侦测 2、最高分辨率可达≥2688 × 1520 @25 fps,在该分辨率下可输出实时图像 3、支持白光/红外双补光,支持分区补光,红外光最远可达≥50 m;白光最远可达≥30 m 4、支持最大≥512 GB Micro SD/Micro SDHC/Micro SDXC 卡本地存储 5、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 数字降噪,透雾,≥120 dB 宽动态 6、≥1 个内置麦克风,≥1 个内置扬声器,支持双向语音对讲 7、符合不低于 IP67 防尘防水设计,可靠性高 8、支持电动变焦 9、支持人脸抓拍 10、最低照度:彩色: 0.005 Lux 11、宽动态: ≥120 dB 12、焦距&视场角: 不少于 2.7~13.5 mm,水平视场角: 99°~31°,垂直视场角: 52°~18°,对角视场角: 117.5°~35° 13、视频压缩标准: 主码流: H.265/H.264,子码流: H.265/H.264/MJPEG,第三码流: H.265/H.264 14、网络: ≥1 个 RJ45 10 M/1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 15、音频: ≥1 路输入 (Line in),最大输入幅值: 3.3 Vpp,输入阻抗: 4.7 kΩ,接口类型: 非平衡 16、≥1 路输出 (Line out),最大输出幅值: 3.3 Vpp,输出阻抗: 100 Ω,接口类型: 非平衡 17、报警: ≥1 路输入,≥1 路输出 (报警输出最大支持 DC24 V, 1 A 或 AC24 V, 1 A) 18、复位: 支持 19、电源输出: DC12 V, 100 mA,可用于拾音器供电 20、电流及功耗: DC: 12 V, 1.08 A,最大功耗: 不大于 13 W 21、PoE: IEEE 802.3at, CLASS 4,最大功耗: 不大于 15 W 22、供电方式: DC: 12 V ± 25%,支持防反接保护 23、电源接口类型: Φ5.5 mm 圆口 24、恢复出厂设置: 支持客户端或浏览器恢复 25、补光灯类型: 智能补光,可切换白光灯、红外灯 26、补光距离: 红外光: 最远可达≥50 m 27、白光: 最远可达≥30 m 28、防补光过曝: 支持 29、红外波长范围: 850 nm 30、最大图像尺寸: ≥2688 × 1520 31、≥1 个内置麦克风,≥1 个内置扬声器 32、防护: 不低于 IP67	320	只

4	筒机 支架	1、压铸纯铝合金材质，表面做喷塑处理； 2、支架带出线孔； 3、摄像机安装座表面有海绵垫，保证和摄像机底座结合更紧密； 4、摄像机安装座可旋转，方便摄像机角度调整； 5、重量：最大承受重量为 $\geq 2\text{KG}$ ； 6、调整角度：水平： 360° ，垂直：不少于 $-45^\circ \sim 45^\circ$ 。	320	个
5	半球 摄像机	1、内置 GPU 芯片，提供精准的人车分类侦测，支持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进入区域侦测和离开区域侦测，支持声音报警联动 2、支持人脸抓拍 3、最高分辨率可达 $\geq 2688 \times 1520 @25 \text{ fps}$ ，在该分辨率下可输出实时图像 4、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 数字降噪， $\geq 120 \text{ dB}$ 宽动态，适应不同环境 5、支持电动变焦 6、 ≥ 1 个内置麦克风， ≥ 1 个内置扬声器，支持双向语音对讲 7、支持最大 $\geq 512 \text{ GB}$ 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 卡本地存储 8、支持 ≥ 1 路报警输入， ≥ 1 路报警输出（报警输出最大支持 AC24 V/DC24 V，1 A）， ≥ 1 路音频输入， ≥ 1 路音频输出 9、支持： $\geq \text{DC}12 \text{ V}$ ，100 mA 电源输出，建议用于拾音器供电 10、采用高效阵列红外灯，使用寿命长，支持分区补光，红外照射距离最远可达 $\geq 30 \text{ m}$ 11、符合不低于 IP66 防尘防水及 IK10 防暴设计，可靠性高 12、最低照度：彩色：0.005 Lux 13、调节角度：不少于水平： $0^\circ \sim 355^\circ$ ，垂直： $0^\circ \sim 75^\circ$ ，旋转： $0^\circ \sim 355^\circ$ 14、焦距&视场角：不少于 2.7~13.5 mm，水平视场角： $99^\circ \sim 31^\circ$ ，垂直视场角： $52^\circ \sim 18^\circ$ ，对角视场角： $117.5^\circ \sim 35^\circ$ 15、最大图像尺寸： $\geq 2685 \times 1510$ 16、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H.265/H.264，子码流：H.265/H.264/MJPEG，第三码流：H.265/H.264 17、网络： ≥ 1 个 RJ45 10 M/1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 18、音频： ≥ 1 路输入（Line in），最大输入幅值：3.3 Vpp，输入阻抗： $4.7 \text{ k}\Omega$ ，接口类型：非平衡 19、 ≥ 1 路输出（Line out），最大输出幅值：3.3 Vpp，输出阻抗： 100Ω ，接口类型：非平衡 20、 ≥ 1 个内置麦克风， ≥ 1 个内置扬声器 21、复位：支持 22、恢复出厂设置：支持 RESET 按键，客户端或浏览器恢复 23、电流及功耗：DC：12 V，0.9 A，最大功耗：不大于 10.8 W 24、PoE：IEEE 802.3af，CLASS 3，最大功耗：不大于 12.95 W 25、供电方式：DC：12 V $\pm 25\%$ ，支持防反接保护 26、电源接口类型： $\phi 5.5 \text{ mm}$ 圆口 27、补光灯类型：红外灯 28、补光距离：最远可达 $\geq 30 \text{ m}$ 29、防补光过曝：支持 30、红外波长范围：850 nm 31、报警： ≥ 1 路输入， ≥ 1 路输出（输出最大支持 AC24/DC24 V，1 A） 32、电源输出：DC12 V，100 mA 电源输出，建议用于拾音器供电	20	只

		33、防护：不低于 IP66，IK10		
6	智能球型全景摄像机	1、≥800 万，≥180° 无盲区中低空球型鹰眼，≥400 万，≥135mm 大光圈镜头，全景采用≥4 个 F1.0 大光圈全彩镜头拼接而成，可输出≥180° 大场景无盲区拼接画面 2、全景画面可支持关注区域畸变矫正，细节采用大光圈长焦光学变焦镜头，最大光圈 F1.0，最大焦距可达≥135mm，可输出高清彩色画面，全结构化智能效果更佳全景智能：Smart 事件、人员密度、车辆拥堵；细节智能：全结构化、Smart 事件；适用于校园操场等中低空重点场所 3、≥4 个 1/1.8" 2MP CMOS，最高分辨率及帧率可达≥4270×1880@30 fps 视场角：不少于水平 180°，垂直 110°，星光级超低照度，0.0005Lux/F1.0（彩色），0.0001Lux/F1.0（黑白） 4、内置细节镜头，支持不小于 10 倍光学变倍，镜头最大焦距不小于 135mm，光圈 F1.0； 5、≥1/1.8" 4MP CMOS，最高分辨率及帧率可达≥2685 × 1520@30 fps 6、星光级超低照度，0.0005 Lux/F1.0（彩色），0.0001 Lux/F1.0（黑白），0 Lux with IR 7、≥10 倍光学变倍，≥16 倍数字变倍 8、不少于水平 360° 连续旋转，垂直 -15°~90°（自动翻转） 9、采用高效红外阵列，低功耗，照射距离最远≥200m 10、支持点击联动功能，通过在客户端点击或者框选全景摄像机画面任意位置，细节跟踪摄像机可自动通过云台调整与变焦，将该区域置于画面中心 11、支持目标自动跟踪功能，通过设置智能事件规则，对设定区域内触发事件的运动目标在设定的跟踪时间内进行持续稳定跟踪。并可在跟踪过程中手动切换跟踪目标 12、支持手动选择跟踪目标，在设定跟踪时间内进行持续稳定跟踪 13、光口（FC）+电口（RJ-45）网络接口设计 14、支持 GB35114A 级安全加密 15、AI-ISP：图像去噪，最终使画面成像更新清晰，噪点更小图像更干净 16、宽动态：全景不支持，细节支持 120dB 超宽动态 17、焦距：不少于【全景】2 mm；【细节】13.5~135 mm 18、视场角：不少于水平视场角 30.3-3.4 度（广角-望远），垂直视场角 17.3-1.9 度（广角-望远），对角线视场角 34.6-3.8 度（广角-望远） 19、补光灯距离：白光≥50 米，红外≥250 米 20、防补光过曝：支持 21、水平速度：水平键控速度：0.1°-210°/s，速度可设；水平预置点速度：240°/s 22、垂直速度：垂直键控速度：0.1°-150°/s，速度可设；垂直预置点速度：200°/s 23、主码流帧率分辨率：全景：50Hz：25fps（4272×1880，4096×1800，3840×1680，2720×1192）60Hz：30fps（4272×1880，4096×1800，3840×1680，2720×1192） 24、视频压缩标准：H.265；H.264；MJPEG	5	只

		25、陀螺仪：支持 26、网络接口：RJ45 网口；自适应 10M/100M/1000M 网络数据 27、光纤接口：FC 接口；内置光纤模块；波长 TX1310/RX1550nm； ≥20km 传输距离；单模单纤；≥1000M 网络数据 28、SD 卡扩展：内置 Micro SD 卡插槽，支持 Micro SD/Micro SDHC/Micro SDXC 卡（最大支持≥512G） 29、报警：≥7 路报警输入，≥2 路报警输出 30、音频：≥2 路音频输入，≥2 路音频输出 31、供电方式：DC36V；整机平均功耗≤ 65w，最大功耗≤ 75w 32、恢复出厂设置：支持 33、除雾：支持 34、防护：不低于 IP66； 35、最低照度：【全景】0.0005Lux/F1.0（彩色）， 0.0001Lux/F1.0（黑白）；【细节】星光级超低照度， 0.0005Lux/F1.0（彩色），0.0001Lux/F1.0（黑白），0 Lux with IR 36、光学变倍：≥10 倍 37、水平范围：360° 38、垂直范围：不少于-15° -90°（自动翻转）		
7	球机 支架	1、材质：铝合金 2、尺寸：≥180*95*327mm	5	个
8	智能 球型 摄像机	1、≥6 寸 400 万 23 倍智能球机 2、支持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和离开区域侦测等智能侦测 3、支持≥1/2.8" 400 万 23 倍光学变焦镜头，采用高效补光阵列，低功耗，红外补光≥150 m，白光补光≥30 m #4、设备在专用聚焦模式下具有≥3 种聚焦功能：前景聚焦、后景聚焦、区域聚焦。（提供 CNAS 或 CMA 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内置加热玻璃，有效除雾 5、支持超低照度，0.005 Lux @F1.5（彩色），0.001 Lux @F1.5（黑白），0 Lux with IR 6、支持≥23 倍光学变倍，≥16 倍数字变倍 7、支持三码流技术，每路码流可独立配置分辨率及帧率 8、支持 3D 数字降噪，支持真宽动态 9、支持定时抓图与事件抓图功能 10、支持定时任务，一键守望，一键巡航功能 11、支持标准开放网络接口，兼容 GB/T28181 协议 12、支持两进一出报警，一进一出音频，最大支持≥512 GB MicroSD 卡存储 13、不低于 IP66，抗干扰能力强，适用于严酷的电磁环境，符合 GB/T17626.2/3/4/5/6 四级标准 14、传感器类型：≥1/2.8" CMOS 15、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 @ (F1.5, AGC ON)；黑白：0.001Lux @ (F1.5, AGC ON)；0 Lux with IR 16、宽动态：支持真宽动态 17、焦距：不少于 5.9-135.7mm，≥23 倍光学变倍	9	只

		19、视场角：不少于水平视场角： 58.8-3.1（广角~望远），垂直视场角： 34.4-1.8（广角~望远），对角视场角： 66-3.5（广角~望远） 20、补光灯类型：混合补光 21、补光灯距离：红外照射距离：最远可达 ≥ 150 m 22、白光照射距离：最远可达 ≥ 30 m 23、不少于水平范围： 360°，垂直范围： -15° -90°（自动翻转） 24、水平速度：水平键控速度： 0.1° -120° /s, 速度可设;水平预置点速度： 120° /s 25、垂直速度：垂直键控速度： 0.1° -80° /s, 速度可设;垂直预置点速度： 80° /s 26、主码流帧率分辨率： 50Hz:25fps(2560 × 1440, 1920 × 1080, 1280 × 960, 1280 × 720) 60Hz: 30fps(2560 × 1440, 1920×1080, 1280×960, 1280×720) 27、视频压缩标准：H. 265;H. 264;MJPEG #28、设备支持防雨帽檐、≥ 1 个 RJ45 网络接口、≥ 1 路音频输入接口、≥ 1 路音频输出接口、≥ 2 路报警输入接口。设备采用 DC36V 供电；（提供 CNAS 或 CMA 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9、电流及功耗：最大功耗： ≤ 24 W（其中除雾加热 1.6W，补光灯 9W） 30、恢复出厂设置：支持 31、除雾：加热玻璃除雾 32、防护：不低于 IP66；6000V 防雷、防浪涌、防突波，符合 GB/T17626. 2/3/4/5/6 四级标准		
9	球机支架	1、压铸纯铝合金材质，表面做喷塑处理 2、带有安装调试口，便于穿线、接线，及后期维修 3、采用铝合金精密压铸工艺，强度高，结构可靠 4、水平角度： 360°	9	个
10	测温型热成像半球摄像机	1、可通过 IE 浏览器开启或关闭畸变校正功能，开启后样机视场角应减小，开启畸变校正功能后，样机几何失真率应 $\leq 2\%$ 2、可对监控画面中由目标发生镜面反射而产生的报警进行过滤 3、样机外接温湿度传感器后，可在预览画面中显示温湿度信息 4、在丢包率设置为 35%的网络环境下，可正常显示监视画面 5、支持 SD 卡热拔插，最大支持 ≥ 512 GB 6、可通过 IE 浏览器添加、修改、删除算法库，并可对算法库名称，是否生成状态等进行设置和查看，最多应支持 ≥ 4 个算法库 7、当监控场景中出现点燃的香烟且有明显吸烟动作时，可联动报警并在视频画面上进行框选提示，检测灵敏度 1-100 级可设置 8、断电恢复后可保存断电前的设置，系统软件升级过程中断电，上电后可恢复到升级前的软件版本。	3	只

11	电梯摄像机	1、具有 ≥ 4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 2、支持 ≥ 300 米 PoE 供电及网络传输。 3、内置 ≥ 1 个麦克风， ≥ 1 个扬声器，具有 ≥ 1 个 RJ45 网络接口。 4、支持电源在 DC12V $\pm$ 25%范围内变化时正常工作，支持 PoE 供电。 5、水平分辨力不小于 1500TVL。 6、最低照度彩色：0.001 lx，最大亮度鉴别等级不小于 11 级。 7、支持 H.264、H.265、MJPEG 视频编码格式，可将 H.264 格式设置为 Baseline/Main/High Profile。 8、动态范围不小于 106dB。 9、具有 RTSP 认证、WEB 认证摘要信息加密设置，加密算法可设置为 MD5、SHA256 及 MD5/SHA256。 10、具有数字降噪、镜像功能、电子放大、可伸缩编码 SVC、透雾等功能。 11、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质量下，设备在 H.264 或 H.265 编码方式时，开启智能编码功能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码率节 $\geq 50\%$ 。 12、支持红外检测在 ≥ 10 米范围内能探测到目标。 13、支持对镜头进行手动调节，不少于水平 $-15^{\circ} \sim 15^{\circ}$ ，垂直 $0^{\circ} \sim 75^{\circ}$ 。	1	只
12	无线网桥	1、2.4GHz ≥ 100 米电梯网桥 2、可靠：无线抗干扰 故障可自愈 3、客户端统一管理 拓扑可视化、智能运维，免配置、传输稳定不卡顿、安装方式：抱杆 4、整机最大功耗： ≤ 2 W 5、供电方式：12 VDC 0.5 A 电源适配器 + 百兆非标 PoE 注入器 6、装箱形式：成对装 7、整机功耗： ≥ 1 路 6MP IPC：平均功耗 1W 8、设备维护：支持 WEB、通用监控客户端、移动端管理 APP 9、无线传输距离：最远 ≥ 100 m 10、带机量： ≥ 100 米支持： ≥ 1 路 6MP IPC 或 ≥ 2 路 2MP IPC； 11、组网方式：点对点 12、无线标准：IEEE 802.11b/g/n 13、工作频段：不少于 2400 MHz $\sim$ 2472 MHz 14、天线角度：水平天线角度： $65^{\circ} \pm 5^{\circ}$ 15、接收灵敏度： 84 ± 2 dB @11Mbps 16、配对方式：成对 17、PoE 受电距离： ≥ 60 m 18、LED 指示灯：PWR 电源指示灯, LAN 口指示灯, 信号强度指示灯 19、网络接口类型： ≥ 1 个 RJ45 , 10/100 Mbps 自适应 20、信道宽度：10/20 MHz 21、工作场景：机房端/摄像机端 22、安全模式：WPA2-PSK 23、安全机制：隐藏无线网络名称 24、网络模式：桥接 25、管理方式：Web、通用监控客户端、移动端管理 APP 26、Firmware 更新：Web 、通用监控客户端、移动端管理 APP 27、应用功能：支持自动跳频，支持故障自愈 28、电源输入：12 VDC, 0.5 A	1	个

13	防油污摄像机	1、支持$\geq 2560 \times 1440$ @ 25fps，分辨力不小于 1500TVL。 2、内置 GPU 芯片。 #3、支持将智能资源分配设置为 Smart 事件或 AI 开放平台；（提供 CNAS 或 CMA 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可通过 IE 浏览器查看设备芯片类型和算法版本号； #5、支持用户自定义不低于 4 个算法模型，可设置当前生效的算法模型和显示当前算法模型的运行状态，并支持修改、删除算法模型及自定义算法模型名称；（提供 CNAS 或 CMA 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支持离线算法或在线加载和升级等操作，升级过程中设备输出的视频画面应连续稳定，升级完成后设备不应重启； 7、最低照度彩色：0.005 lx，黑白：0.001 lx，最大亮度鉴别等级不小于 11 级。 8、红外补光距离不小于 30 米。 9、需支持三码流技术。 10、支持 H.264、H.265、MJPEG 视频编码格式，且具有 High Profile 编码能力。 11、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质量下，设备在 H.265 编码方式时，开启智能编码功能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码率节省 80%。 12、支持对存储卡进行读写锁定，锁定后的存储卡在移动终端需要密码才能访问。 13、支持防水防尘等级不低于 IP67。 14、支持电源电压 $DC12V \pm 20\%$ 的范围内正常工作，支持防反接保护和 PoE 供电。 #15、支持厨师检测，可在设定时间和检测区域内实时分析厨师是否戴口罩、是否戴帽子、是否穿工作服，对符合设定条件的目标进行筛选抓拍、统计、上报等处理；（提供 CNAS 或 CMA 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6、支持实时检测指定区域内的老鼠的数量，并触发报警； 17、设备视窗面整体结构面平整，凹凸不超过 0.5mm； 18、支持内置≥ 2个麦克风，≥ 1个扬声器，≥ 1路音频输入，≥ 1路音频输出，≥ 1路报警输入，≥ 1路报警输出，≥ 1个 RS-485 接口，≥ 1个 DC12V 电压输出接口。	18	只
14	防油污支架	壁装支架/白/铝合金	18	个

15	汇聚交换机	1、交换容量：≥336Gbps/3.36Tbps 2、包转发率：≥126Mpps 3、MAC 地址容量：≥16K 4、VLAN 容量：≥4K 5、端口：≥24 个 100/1000Base-X SFP 光口（≥8 个 Combo 口） 6、≥4 个 10G/1G BASE-X SFP+万兆光口 7、供电方式：AC：100V~240V AC，50/60Hz 8、安装方式：机架式 9、整机功耗：AC：≤48W DC：≤51W 10、流量控制：支持 IEEE 802.3x 流控（全双工） 11、支持基于端口带宽百分比的广播风暴抑制 12、交换方式：存储转发 13、链路聚合：支持 LACP 14、聚合组最大支持≥8 个端口 15、端口镜像：支持端口镜像、支持流镜像 16、QoS：支持 Diff-Serv QoS 17、支持 802.1p/DSCP 优先级映射 18、支持队列调度机制（SP、WRR、SP+WRR） 19、支持优先级标记 Mark/Remark 20、支持基于流的包过滤，支持基于流的流量统计，支持基于流的重定向，支持基于流的限速 21、每个端口支持 ≥8 个输出队列 22、VLAN：支持基于端口的 VLAN（4K 个） 23、支持基于 MAC 的 VLAN，支持基于协议的 VLAN 24、支持 GVRP、QinQ、灵活 QinQ、VLAN Mapping 25、STP：支持 STP/RSTP/MSTP 26、组播：IGMP Snooping v1/v2/v3、MLD Snooping v1/v2、组播 VLAN 27、环网协议：支持 RRPP 快速环网保护协议 28、安全特性：用户分级管理和口令保护 29、支持 Guest VLAN 30、支持 IEEE 802.1X 认证/集中 MAC 地址认证 45、支持 AAA、RADIUS、TACACS + 标准认证协议 31、支持 MAC 地址学习数目限制，支持 MAC 地址黑洞 32、支持端口隔离 33、支持 ARP 报文限速功能 34、支持 IP 源地址保护 35、支持 ARP 入侵检测功能，支持防 Dos 攻击 36、支持 SAVI 源地址有效性验证 37、支持广播报文抑制 38、支持主备数据备份机制 39、支持 SSH 2.0，为用户登录提供安全加密通道 40、支持 SSL，保障数据传输安全 41、支持 IP+端口的绑定、IP+MAC 的绑定、端口+MAC 的绑定、IP+MAC+端口的绑定功能 42、管理维护：支持 Console/AUX Modem/Telnet/SSH2.0 命令行配置 43、支持 FTP、TFTP、Xmodem、SFTP 文件上下下载管理 44、支持 SNMP V1/V2/V3	6	台
----	-------	---	---	---

		45、支持 RMON 46、IPv4 路由：支持 IPv4 静态路由，IPv6 路由：支持 IPv6 静态路由 47、ACL：支持 L2~L4 包过滤功能 48、支持基于源 MAC 地址、目的 MAC 地址、源 IP 地址、目的 IP 地址、IP 协议类型、TCP/UDP 端口、TCP/UDP 端口范围、VLAN 等定义 ACL 49、支持基于时间段（Time Range）的 ACL 50、NTP：支持 NTP 时钟 51、DHCP：支持 DHCP Server 52、CPU 保护：支持 53、支持特有的 ARP 入侵检测功能，可有效防止黑客或攻击者通过 ARP 报文实施日趋盛行的“ARP 欺骗攻击”。 54、支持 IP Source Guard 特性，防止包括 MAC 欺骗、IP 欺骗、MAC/IP 欺骗在内的非法地址仿冒，以及 DoS 攻击。 55、支持以太网 OAM 和 CFD，可以有效提高对以太网的管理和维护能力，保障网络的稳定运行。 56、支持 Smart Link 和 Monitor Link，可以为双上行链路提供更高效率，更可靠的链路备份。 57、支持 RRPP，可为环形组网提供更快、更稳定的拓扑收敛，使数据传输更为稳定。 58、支持端口限速以及流限速功能，防止恶意侵占网络带宽，也为网络带宽的精细化管理提供了手段。		
16	24 口 POE 交换机	1、提供≥24 个千兆 PoE 电口、≥2 个千兆光口 2、交换容量：≥56 Gbps 3、包转发率：≥41.67Mpps 4、支持 IEEE 802.3at/af 标准 5、端口最大供电功率：≤30 W 6、整机最大供电功率：≤370 W 7、支持 PoE 看门狗 8、支持≥6 KV 防浪涌（PoE 口） 9、支持 IEEE 802.3、IEEE 802.3u、IEEE 802.3x、IEEE 802.3ab、IEEE 802.3z 标准 10、支持管理平台管理 11、支持手机 APP 管理 12、支持安防网络拓扑管理、链路聚合、端口管理 13、支持远程升级 14、支持 PoE 输出功率管理 15、支持 VLAN 16、支持 SNMPv1/v2c 协议 17、支持 DHCP Snooping 18、支持终端安全防护 19、坚固式高强度金属外壳 20、安装方式：机架式	27	台
17	光电模块	1、千兆 20 公里单模双纤模块 2、不分收发 3、TX1310nm/1.25G 4、RX1310nm/1.25G 5、LC	70	块

		6、 $\geq 20\text{km}$ 7、 $0\sim 70^{\circ}\text{C}$ 8、SFP 9、发射光功率： $-6\sim -1\text{dBm}$ 10、接收灵敏度（低值）： -21dBm		
18	视屏 监控 服务 单元	1、 $\geq 2\text{U}$ 单路标准机架式服务器 2、CPU：配置 ≥ 1 颗处理器，核数 ≥ 12 核，主频 $\geq 2.4\text{GHz}$ ； 3、内存：配置 $\geq 64\text{G}$ DDR5， ≥ 8 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 $\geq 1\text{TB}$ 内存 4、硬盘：配置 ≥ 2 块 1.2T 10K 2.5 寸 SAS 硬盘，默认支持 ≥ 8 个 3.5 寸/2.5 寸硬盘，可选最大支持 ≥ 12 个 3.5 寸/2.5 寸硬盘，可选兼容 ≥ 4 个 NVMe 硬盘 5、阵列卡：配置 SAS+HBA 卡，支持 RAID 0/1/10； 6、PCIE 扩展：支持 ≥ 4 个 PCIe 扩展插槽（包括 ≥ 1 个 OCP 插槽），其中 ≥ 2 个 PCIe 5.0 7、网口：板载 ≥ 2 个千兆电口；支持选配 10GbE、25GbE SFP+等多种网络接口 8、其他接口： ≥ 1 个 RJ45 管理接口，后置 ≥ 2 个 USB 3.0 接口，前置 ≥ 2 个 USB2.0 接口， ≥ 1 个 VGA 接口 9、电源：标配 $\geq 550\text{W}$ （1+1）高效白金热插拔冗余电源	2	台

19	高清 解码器 1	1、采用嵌入式架构，专用 Linux 系统，使用 DSP 解码。 2、支持≥5 路 3200W、或 5 路 2400W、或 10 路 1200W、或 20 路 800W、或 25 路分辨率为 600W、或 40 路 400W、或 80 路 200W、或 160 路 100W 像素的视频图像同时解码上墙，支持对主/子码流区分取流和解码显示。 3、支持接入 MPEG4、MPEG2、H. 264、MJPEG、H. 265、SVAC 等编码格式视频，并解码输出。 4、支持客户端软件将电脑投屏后，通过设备对电脑进行远程操作； 5、支持全部输出口同时输出≥3840×2160 分辨率的图像。 6、每个输出口支持任意开窗、漫游；任意 1 路信号显示画面可进行任意漫游、缩放；可在单屏或多屏的任意位置上叠加显示，图层最大不少于 64 层。 7、支持 1、2、4、6、8、9、10、12、16、25、36、64 画面分割显示，支持 $M \times N \leq 64$ 的任意分割。 8、支持不通过 IP 网络，通过红外遥控器实现解码图像切换、场景切换、屏幕亮度调节； 9、显控系统设备间支持信息交互功能，通过平台/客户端界面能够查看屏幕运维信息，包括使用时长、序列号、温度、亮度、显示模式，支持下发配置屏幕参数。 10、显控系统支持通过自动识别屏幕的行列号信息，并能根据行列号信息，自动生成对应的电视墙规模和绑定输出口关系，避免手动一对一设置输出口和 LCD 屏幕的对应关系 11、显控系统支持自动检测输入源的信号类型，根据信号源类型和显示位置，自动配置信号源所在屏幕的显示场景模式 12、显控系统支持远程开关机控制，实现拼接墙整墙的开关机，定时开关机操作 13、支持跨屏同步显示功能，所有跨屏信号源可同时发送至各个屏幕显示，时差小于 1ms。 14、单个 HDMI 输出接口可实现≥40 个画面分割显示，每个视频流的分辨率为≥1920×1080、帧率为≥30fps。 15、烟雾检测场景：支持接入具有烟雾检测功能的前端摄像机，检测指定区域内是否有烟雾；当检测到烟雾时，可在显示画面中实时指示烟雾位置，可对前端码流里面的智能信息进行解码并显示，并触发报警弹窗、联动报警输出； 16、周界防范场景：支持接入具有周界防范功能的前端摄像机，支持区域入侵、越界入侵、徘徊、物品移除、物品遗留、人员聚集、停车的检测，可对前端码流里面的智能信息进行解码并显示，并触发报警弹窗、联动报警输出。	1	台
----	-------------	---	---	---

20	高清 解码器 2	1、采用嵌入式架构，专用 Linux 系统，使用 DSP 解码。 2、支持≥2 路 3200W、或 2 路 2400W、或 4 路 1200W、或 8 路 800W、或 10 路分辨率为 600W、或 16 路 400W、或 32 路 200W、或 64 路 100W 像素的视频图像同时解码上墙，支持对主/子码流区分取流和解码显示。 3、支持接入 MPEG4、MPEG2、H. 264、MJPEG、H. 265、SVAC 等编码格式视频，并解码输出。 4、支持客户端软件将电脑投屏后，通过设备对电脑进行远程操作。 5、支持全部输出口同时输出≥3840×2160 分辨率的图像。 6、每个输出口支持任意开窗、漫游；任意≥1 路信号显示画面可进行任意漫游、缩放；可在单屏或多屏的任意位置上叠加显示，图层最大不少于 64 层。 7、支持 1、2、4、6、8、9、10、12、16、25、36、64 画面分割显示，支持 $M \times N \leq 64$ 的任意分割。 8、支持不通过 IP 网络，通过红外遥控器实现解码图像切换、场景切换、屏幕亮度调节。 9、显控系统设备间支持信息交互功能，通过平台/客户端界面能够查看屏幕运维信息，包括使用时长、序列号、温度、亮度、显示模式，支持下发配置屏幕参数。 10、显控系统支持通过自动识别屏幕的行列号信息，并能根据行列号信息，自动生成对应的电视墙规模和绑定输出口关系，避免手动一对一设置输出口和 LCD 屏幕的对应关系 11、显控系统支持自动检测输入源的信号类型，根据信号源类型和显示位置，自动配置信号源所在屏幕的显示场景模式 12、显控系统支持远程开关机控制，实现拼接墙整墙的开关机，定时开关机操作 13、支持跨屏同步显示功能，所有跨屏信号源可同时发送至各个屏幕显示，时差小于 1ms。 14、单个 HDMI 输出接口可实现≥40 个画面分割显示，每个视频流的分辨率为≥1920×1080、帧率为≥30fps。 15、烟雾检测场景：支持接入具有烟雾检测功能的前端摄像机，检测指定区域内是否有烟雾；当检测到烟雾时，可在显示画面中实时指示烟雾位置，可对前端码流里面的智能信息进行解码并显示，并触发报警弹窗、联动报警输出； 16、周界防范场景：支持接入具有周界防范功能的前端摄像机，支持区域入侵、越界入侵、徘徊、物品移除、物品遗留、人员聚集、停车的检测，可对前端码流里面的智能信息进行解码并显示，并触发报警弹窗、联动报警输出。	2	台
----	-------------	--	---	---

21	网络 监控 键盘	1、支持以“区域”方式将电视墙划分区块，直观显示电视墙布局 2、支持开/关窗、移动窗口位置，窗口缩放，画面分割、子窗口放大/缩小等操作 3、支持组、宏等批量操作 4、支持在网络键盘触控屏上实时预览摄像头画面 5、支持按照摄像头点位 ID 一键切换上一个、下一个摄像头点位 6、支持通过摇杆对云台进行方向控制 7、支持控制解码器回放上墙 8、支持在网络键盘触控屏上回放硬盘录像机上的录像文件，支持抓图和剪辑 9、支持以 SDK 和 ONVIF 标准协议接入设备 10、支持主流安防管理平台对接 11、键盘操作模式下，支持≥32 个用户（≥1 个管理员，≥31 个操作员），≥4000 台设备 12、支持批量添加/修改/删除摄像头点位 13、支持导入/导出配置文件 14、显示屏：≥7 英寸 LCD 15、控制方式：网络方式；串口控制 16、电源：DC12V 17、功耗：≤15W 18、兼容系统：Linux 系统 19、最大解码分辨率：≥4 路 1080P 20、网络接口：≥1 个 21、串行接口：RS485；RS422 22、语音对讲输入：3.5mm 立体声，可支持语音对讲功能 23、语音对讲输出：3.5mm 立体声，可支持语音对讲功能 24、摇杆类型：四维单按键摇杆 25、USB 接口：≥USB2.0×1 26、串行接口：RS485；RS232	1	个
22	LCD 显 示单 元	1、尺寸：≥55 英寸； 2、拼缝：≤3.5mm； 3、亮度：≥500cd/m ² ； 4、单元尺寸：≥1213.5(W)mm×684.3(H) mm； 5、屏幕比例：16：9； 6、物理分辨率：≥1920×1080； 7、对比度：≥1200：1； 8、可视角度：≥178°； 9、单屏最大功耗：≤200W； 10、接口种类：DVI、HDMI、VGA、USB、RJ45； 11、支持 7×24×365 全年持续工作； 12、使用寿命不低于 50000 小时。	9	块

23	大屏 支架	1、 ≥ 55 英寸， $\leq 3.5\text{mm}$ 拼缝专用液压支架； 2、材质选用优质（国标）钢材； 3、支架通过专业结构设计，稳定性强、伸缩灵活、故障率低、使用寿命长、安装简易、使用便捷； 4、支架外部经过专业酸洗、防锈防磷处理，外层涂有绝缘喷塑材料，涂层表面平滑、喷涂均匀、色调一致； 5、安装方式：壁挂，配件包含螺丝螺母、连接件等。	9	套
24	控制 面板	1、通过控制面板远程无线控制，控制距离最远可支持 $\geq 10\text{m}$ ，控制角度范围可支持不少于水平 $-80^\circ \sim 80^\circ$ 。可进行显示单元开关机、亮度调节等操作。 2、可通过控制面板进行监控场景切换，最大可支持切换场景数为 ≥ 4 个，场景切换时间 $\leq 2\text{s}$ ，过程中无黑屏、闪屏现象。 3、长宽采用 86 盒尺寸， ≥ 8 按键设计，高度 $\leq 16\text{mm}$ 。 4、控制面板具有磁吸功能，可进行磁吸壁挂安装；底部带有防滑脚垫，可平放桌面使用。 5、控制面板按键通过孔轴限位导向，支撑缓冲结构、多卡扣配合整齐拼接多个按键。 6、控制面板可通过软件自定义按键功能，自定义按键可对显示单元进行图像模式切换、画质增强开关或系统信息查询等操作。	1	个
25	拼接 屏管 理系 统	一、电视墙管理 1、支持管理 LCD、LED 电视墙 2、支持信号源预览，支持电视墙可视化操作（受控设备需支持该功能） 3、支持登录网络源的账号密码进行网络源预览 4、支持窗口创建、清空、移动、改变大小、置顶、置底操作 5、支持窗口放大还原、全屏显示、画面拼接，支持窗口锁定 6、支持监控画面及本地源画面上墙操作 7、支持添加字幕，编辑字幕信息，包括文字字幕、时钟字幕等，支持编辑字幕背景色，透明度 8、支持预编辑功能：支持进入预编辑操作界面，对电视墙进行进行操作，实际电视墙无变化，通过上墙按键将配置的电视墙界面投到大屏中 9、支持场景保存，支持场景调用及场景切换 10、支持一键清空所有窗口信息 三、播控管理 1、支持多媒体内容图片、视频、文字、office 文件的增删改查 2、支持编辑内容名称及描述信息。 3、支持内容窗口的增、删、移动等操作； 4、支持播控内容的可前进、后退、刷新操作 5、支持视频播放进度的控制，可以看到对应的视频缩略图 6、CS 客户端数量： ≥ 4 ，web 客户端数量： ≥ 8 ，移动客户端数量： ≥ 4 7、编码设备接入数： ≥ 300 8、监控点数量： ≥ 300 9、报警输入： ≥ 64 ，报警输出： ≥ 64	1	套

26	安防 监视 器	#1、显示单元支持软关机记忆功能，若屏幕在断电前处于待机状态，下一次上电后，仍然处于待机状态。（提供 CNAS 或 CMA 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图像处理引擎符合任意帧率自动转换功能，可将输入的非 50Hz/60Hz 的图像转换成 60Hz 输出。 #3、当有新信号输入时，自动转到相应信源；当前显示信源断开后，自动转到下一个有信号的信源。（提供 CNAS 或 CMA 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为保证长时间显示静止画面，显示单元内置图像、视频防灼技术，有效改善液晶屏显示静态图像时造成的残影现象。 5、可通过遥控器或自带控制软件，读取和调节显示菜单显示型号、单元位置码 ID 号、信号源类型、分辨率、系统运行时间、软件版本、光源温度等信息；支持拨码开关、遥控器、客户端控制软件多种方式修改屏幕 ID 号；显示单元具有智能工作计时引擎，可以对设备实际工作时间的计时。 6、显示单元支持 4 比 3、16 比 9、点对点等比例显示。 7、显示单元具备 $\geq 99\%$sRGB、$\geq 85\%$NTSC 广色域覆盖。	5	块
27	壁挂 支架	1、避免屏幕背面凸包与支架主体干涉 2、嵌入式安装时，顶部预留挂钩抬升空间 3、建议 55 寸以下四周预留 $\geq 30\text{mm}$，55 寸及以上四周预留 $\geq 50\text{mm}$ 4、请根据标注的挂钩孔位（VESA）选择支架 5、材质：SPCC 高强度钢（主体） 6、安装孔位：(200~400) × (200~400)	5	套
28	安防 控制 终端	#1、屏幕工具条：用户可直接在触控显示屏上触控点击系统工具条，或通过鼠标点击工具条进行操作，工具条具有截屏、录制、广播、布局、切屏、批注、白板、互动等功能按钮，并显示时间、设备名称、网络 IP 等信息。工具条具有下拉功能，可灵活调整按钮的高度。（提供 CNAS 或 CMA 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软件遥控器：教学互动终端无需硬件遥控器或 USB 切换器，用户只需扫码下载遥控器 APP 即可将移动终端作为控制端软件控制端支持截屏、录制、广播、布局、批注、白板互动等功能按钮，支持 Windows、Android、iOS 系统设备安装控制端软件。使用遥控器 APP 可拍摄 ≥ 16 张照片或视频上传至屏幕显示，亦可将遥控器（手机/平板/电脑端）本地的 ≥ 16 个文件，上传至屏幕分屏显示。（提供 CNAS 或 CMA 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移动端无线投屏：支持 ≥ 16 路终端设备同时接入教学互动终端，支持 AirPlay、Miracast、WIDI 主流投屏协议，iOS、macOS、Android 和 Windows 系统设备无需安装任何 APP 即可直接投屏，并可自由拖动画面位置，支持对设备画面进行静音、旋转、全屏、移除等操作。（提供 CNAS 或 CMA 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信号源选择与切换：系统自动对设备（有线接入设备、无线投屏设备、网络摄像机、手写板等设备）、文件（U 盘、内置硬盘、图库、分享的文件、我的下载）进行分类；支持对已连接的设备进行置顶、重命名、移动至分组、移除等操作。（提供 CNAS 或 CMA 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微课录制：支持多种方式开启微课录制，如教学互动终端的“录制”按键、屏幕工具条的“录制”按钮和遥控器 APP 中的“录制”按钮；支持屏幕多画面和外接麦克风声音同步录入，提供 720P	1	台

	和 1080P 视频显示格式可选,录制的视频可保存在外接 U 盘或内置硬盘中,支持存储空间不足时的文字提醒功能;录制结果为标准 MP4 格式的视频,录制过程中可随时暂停、停止。(提供 CNAS 或 CMA 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音量调节:支持对屏幕端音视频的一键静音和解除静音,关闭麦克风和打开麦克风,并可手动调节音量大小和选择声音输入输出设备,还可以播放测试音和启动监听。(提供 CNAS 或 CMA 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7、设备监测:系统支持监测终端的内存、CPU、硬盘、网络等使用情况,还支持详细查看视频质量和声音质量。(提供 CNAS 或 CMA 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8、批注功能:支持对当前屏幕的批注,系统提供画笔、荧光笔、激光笔、延时画笔等工具,还支持新建白板界面做电子黑板板书写划、同时可同步将批注画面共享转播到其他同型号设备上播放,批注内容可存储,小组互动时支持小组之间协同批注。 #9、课堂管理互动:支持将课堂管理系统软件程序导入系统中,可直接在系统主界面打开使用,完成智慧课堂对移动终端或电脑的课堂管控。同时可通过课堂管理系统软件启用屏幕广播、文件分发、调查、考试、点名、监看等功能,支持向至少 60 台终端推送画面。(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0、推流直播:支持 RTMP 协议推流,可实时将教学互动终端的画面、声音通过互联网直播,可完成≥ 16路投屏设备画面同步直播到互联网,推流画面支持自行选择大屏画面、录制直播画面、巡课画面和摄像机画面,支持预置≥ 20个推流地址,并同时向不同地址进行推流直播;同时还可支持拉流观看直播,将远端服务器已有的直播内容,通过教学互动终端进行拉流播放。(提供 CNAS 或 CMA 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1、手写板同步试卷:支持老师打印下发纸质试卷,学生在填写答案后提交电子答题试卷后试卷问题和手写答案能自动比对生成完整试卷内容呈现,并可实现老师电子批改点评,数据统计功能。(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2、手写板对比:具备不少于 60 路手写板通过 wifi 网络连接到终端,支持不同手写板的对比模式,1 屏、2 屏、3 屏、4 屏、9 屏、16 屏等不同对比模式,允许用户自主选择不同手写板展示,支持手写板投屏画面旋转、全屏放大、从显示屏幕端直接移除当前手写板等操作。(提供 CNAS 或 CMA 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3、手写板操作与存储:支持通过接收设备一键清除所有手写板笔迹,支持将已投屏的手写板画面截图保存至 U 盘或云盘,可实时录屏将手写板动态画面录制存储至 U 盘或云盘。 #14、欢迎主题界面:系统内置不少于 14 种主题模板,直接对设备自定义修改欢迎主题界面,主题界面支持插入自定义文字和大小、模版皮肤选择、自定义音乐可通过 U 盘和网盘直接导入,主题创建完毕后音频和主题内容可同时展示。(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5、个性化设置:支持修改教学互动终端名称、设置开机画面壁纸、选择默认屏幕布局、开启辅助控制和首页展示遥控器 APP 二维码等功能。(提供 CNAS 或 CMA 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16、互动答题：支持通过无线手写板、抢答器、手机终端扫描二维码进入课堂互动答题环节，互动答题内容可以是文档、图片、视频等任意电子材料，答题类型具有单选、多选、判断、算术、投票、随机提问、书写、抢答等多种题型，支持教育云后台统计课堂教学数据和应用功能使用频次，采集点不少于 17 个数据源。 17、扫码带走：支持在使用过程中重点内容或批注内容可生成二维码，任意移动端通过扫描二维码把重点内容发送到手机中阅览或保存。也可使用系统中的截屏功能把重点内容或批注内容逐一截取后台保存，后续选择多个保存的文件生成一个二维码扫码，扫码后发送一个 PDF 文档至手机中阅览或保存，全程无需在安装其他 APP 程序。 #18、WEB 应用：支持添加第三方 WEB 端网页链接，可在屏幕同时展示不少于 16 个网页界面；（提供 CNAS 或 CMA 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9、音量调节：支持对屏幕音视频一键静音和解除静音，关闭麦克风和打开麦克风，并可手动调节音量大小和选择声音输入输出设备，播放测试音和启用侦听。 #20、校园电视台：支持用户输入直播间名称和简介，选择收看方式、直播时长、直播优先级等信息，即可完成直播间的创建。支持终端、软件客户端、ID 加入、扫描二维码等多种收看方式，直播时长支持选择 5、10、20、30、40、50、60 分钟的直播时长，支持勾选强制直播，支持直播端设备锁定直播间，锁定后新设备将无法加入直播间，支持查看当前直播设备的名称、状态、设备类型和加入方式，并可强制移除收看端设备。（提供 CNAS 或 CMA 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1、内置存储：≥32GB； 22、HDMI 输入接口：HDMI 输入接口≥2 个，支持电脑、摄像头、实物展台等外部设备的有线接入，输入画质最高可达≥3840x2160 分辨率； 23、全屏缩放：支持在遥控器 APP 端或触控显示屏端对显示画面进行缩小、放大操作，能够对单屏或多屏画面进行最大≥400%放大。		
29	巡更点	1、巡更功能：搭配感应式巡更棒使用，用作在标记地点位置巡更； 2、读卡技术：感应式射频读卡，内置唯一 ID 卡号，防止作弊； 3、产品材质：工程塑料封装，内置芯片； 4、外观特点：自带夜光功能，提示标贴； 5、安装方式：可埋入墙体，隐蔽式安装。	80	个

30	巡更棒	1、产品材质：采用铝合金材质，防水抗摔 2、灯光功能：支持≥3种不同灯光模式，可通过灯光按键切换； 3、读卡技术：使用非接触 125KHz 读卡方案，读卡距离不少于 3cm~5cm，读卡速度≤0.1 秒； 4、读卡提示：读卡成功后有灯光和蜂鸣提醒 5、存储容量：支持存储≥60000 条巡检记录 6、通讯方式：使用 USB 数据线传输通讯 7、重复识别时间间隔：相同点位≤1 分钟 1 次； 8、巡更功能：可单机搭配巡更客户端使用，也可搭配联网版应用服务组件使用 9、防护等级：不低于 IP55 10、供电方式：DC 5V 1A，自带适配器 11、充电时间：≤2 小时 12、巡更点发卡设置：可通过巡更棒识别后、客户端获取巡更点 13、巡更功能：支持巡更点设置，设置巡更线路、巡更计划、数据统计等功能 14、联网版巡更应用服务组件功能简述： 15、巡更点发卡设置：可通过发卡器或者巡更棒发卡 16、巡更功能：支持巡更路线设置，巡更计划配置，假日配置，巡更信息查询和数据统计等功能	4	个
31	巡更底座	1、功能：通过 USB 与计算机通讯 2、材料：金属合金 3、物理接口：≥USB2.0×2 4、操作温度：不少于-40~85℃ 5、防水等级：不防水	1	个
32	网络存储设备	1、设备配置：≥1 颗 64 位多核处理器，≥8GB 内存，内存支持扩展到≥256GB，内置 SSD 固态硬盘（可以扩展到≥4 个 SSD 作为缓存盘），配置≥8 个风扇，风扇支持热插拔并可冗余温控调速；支持热插拔 1+1AC220V 电源或 1+1 直流冗余电源供电 2、设备标配：≥4 个 2.5Gb 网口，支持≥2 个前置 USB2.0 接口、≥2 个后置 USB3.0 接口，支持≥1 个前置 VGA 接口、≥1 个后置 HDMI 接口，支持≥1 个 RS-232 串口，支持≥4 个 PCI-E3.0 3、具有≥72 个硬盘热插拔插槽；支持硬盘热插拔设备在读写数据时，热插拔设备内的任意块硬盘，设备正常运行不宕机，硬盘不损坏，数据不丢失，业务不中断 #4、设备具备≥1 个定位灯、≥1 个电源灯、≥1 个设备报警灯、≥1 个就绪灯、≥1 个网络状态灯、≥1 个系统盘状态灯、≥1 个硬盘状态灯，机箱具备防尘滤网，采用双立柱防震设计。设备左右侧面各≥2 个抬手，具备前面板抽拉标签卡（提供 CNAS 或 CMA 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每个控制单元支持双系统应用，外置系统盘支持 RAID1 模式，系统盘支持热插拔，当主系统出现故障时，备用系统可接管工作；支持系统盘为独立的≥2 块 HDD（SATA、SAS）或 SSD 盘，组成 RAID1 #6、可接入不少于 2T/3T/4T/6T/8T/10T/12T/14T/16T/18T/20T/25T/26T/30T SATA/SAS 硬盘；支持 NL-SAS 硬盘、HDD 硬盘、SSD 硬盘、氦气硬盘、空气硬盘；支持 CMR 或 SMR 硬盘；支持硬盘交错/分时启动，节省功耗（提供 CNAS 或 CMA 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7、支持视音频、图片、智能数据流进行混合直存，无须存储服务器	2	台

		和图片服务器的参与，平台服务器宕机时，存储业务正常；支持国标 GB/T 28181-2022 和 Onvif 视频流直存模式；前端网络摄像机和设备之间可直接通过 iSCSI 协议进行块存储 8、支持 ONVIF、PSIA、TCP/IP、UDP、SIP、SIP2.0、RTSP、RTP、RTCP、iSCSI、CIFS(SMB)、NFS、FTP、HTTP、AFP、RSYNC、SNMP、IPV4、IPV6、HLS、S3、OSS 等协议，支持 IP 组播 9、支持纠删码技术，多台存储设备组建网络 RAID，设置为负载均衡；单台或多台存储设备组建网络 RAID，允许每组 RAID 中任意 1-18 个磁盘发生故障，数据不丢失，存储服务不中断；允许每组 RAID 中任意 ≥ 20 块硬盘发生故障，业务不中断 10、设备支持版本回退功能，在当前版本出现故障或操作失误后，可进行回退到历史版本，回退后录像正常回放，且历史录像完整 11、设备支持 MAID2.0 磁盘节能功能，当磁盘不工作时，可根据设置的时间自动启动磁盘降速或磁盘休眠指令，降低磁盘驱动能耗 12、设备支持硬盘的多级工作模式，包括性能模式、空闲模式（A\B\C，A：硬盘短时空闲，可以正常响应 IO；B：较多空闲，磁头不再移动，硬盘满转；C：硬盘完全空闲，磁头不再移动，硬盘降速）、休眠模式（硬盘不再旋转，新下发 IO 需要唤醒） 13、BMC 支持复杂密码，设备首次使用默认密码登录 BMC 时，提示修改密码，并且需要强制修改完密码后重新登陆，否则无法进入 BMC web		
33	硬盘	$\geq 8T$ 企业级硬盘，SATA 接口， ≥ 7200 转	144	块
34	紧急报警盒	1、视频分辨率不低于 2560×1440 2、设备应支持关键词语音报警功能 3、前端设备应具有 ≥ 2 路麦克风阵列	6	个
35	紧急报警管理机	1、一体式钢化玻璃面板设计，≥ 10.1 寸彩色 IPS 触摸屏，$\geq 1280 \times 800$ 分辨率，扁平化风格 UI 操作界面 2、标配鹅颈话筒，具有硬件噪声抑制与回声消除功能，保证通话音质清晰明亮； 3、实时对讲：支持与报警盒、报警箱、报警柱、门口机、室内机及管理机之间的可视对讲； 4、监听监视：支持实时预览前端设备的音视频； 5、报警功能：实时接收、显示前端设备的报警信息 6、分组广播：支持对前端设备进行分组广播喊话；支持同时广播 ≥ 50 台前端设备，配置 TS 软件后支持广播 ≥ 250 台报警盒 7、硬件接口：USB 接口，支持拓展音箱&指纹模块；支持 TF 卡，扩展容量，提高安全性；具有 HDMI 接口可外接显示屏；3.5mm 音频输入输出接口可外接麦克风和扬声器； 8、web 管理：具有 web 管理功能，支持进行参数配置、设备管理、系统维护等操作； 9、安卓系统，支持第三方 app 安装，便于三方拓展个性化业务应用； 10、自带铝合金支架，支持桌面多个角度摆放，同时支持选配壁挂式安装	1	台
36	四/六线通用中间杆 850	4/6 线通用中间杆；材质：软性玻璃纤维； ≥ 6 线，口径 $\geq 10mm$ ，杆长 $\geq 850mm$	160	个

37	四线中间杆附件包 850	4 线中间杆附件包：含中间杆帽子（口径 $\geq 10\text{mm}$ ） ≥ 1 个、中间杆绝缘子 ≥ 4 个、中间杆底座（热镀锌） ≥ 1 个	160	套
38	四线承力杆附件包 850	4 线承力杆经济型杆附件包：含 ≥ 4 个终端杆绝缘子（套管型）； ≥ 1 个终端杆帽子（ ≥ 32 口径）； ≥ 1 个承力杆底座（热镀锌）	20	套
39	四线终端杆附件包 850	4 线终端杆经济型附件包：含终端杆绝缘子（套管型） ≥ 4 只；终端杆帽子（ ≥ 32 口径） ≥ 1 个；终端杆底座（热镀锌） ≥ 1 套；收紧器 ≥ 4 个；线线连接器 ≥ 8 个	27	套
40	四线承力/终端通用杆 850	4 线经济型通用杆 850；经济型通用终端、承力杆；4 线终端杆，直径 $\geq 32\text{mm}$ ， $\geq 2.0\text{mm}$ 厚，高度： $\geq 850\text{mm}$ ；材质：铝合金管；表面处理：表面氧化；表面颜色：本色	47	个
41	20 号合金线 400 米/盘	20 号合金线，优良导电率，抗氧化、耐腐蚀，去火功能，多股，每 100 米不大于 2 欧姆阻值，400m 一盘	10	盘
42	20 号合金线 100 米/盘	20 号合金线，优良导电率，抗氧化、耐腐蚀，去火功能，多股，每 100 米不大于 2 欧姆阻值，100m 一盘。	1	盘
43	脉冲围栏警示牌	警示牌；尺寸：不小于 100*200MM，采用稀土发光材料制造，双面印刷，夜光显示，每 10 米挂一块	100	个
44	扩展模块	1、设备类型：声光警号（声光报警器） 2、警灯颜色：支持红色警示灯 3、报警音量：不低于 105dB 4、硬件接口：红/黑线 5、使用环境：室内/外（不低于 IP54 室外防水） 6、外壳材质：PC+ABS 7、安装方式：壁挂 8、工作电源：DC12V/220mA（宽压 8-16V DC） 9、工作温度：不少于 -20°C 至 60°C 10、工作湿度：不少于 10% 至 90% 11、声光报警：提供警灯闪烁和报警音频输出，用于提示警情处置 12、模式切换：支持关闭报警音频输出，仅提供警灯闪烁模式输出 13、内置水平仪：可通过内置水平仪调节安装角度，方便调试安装	1	个

45	混合报警主机	1、操作系统：嵌入式 Linux 操作系统 2、防区数量：支持通过网络和 RS485 方式接入电子围栏、张力围栏（其中 RS485 扩展不少于 64 路，网络扩展不少于 256 路） 3、继电器数量：板载不少于 4 路（距离 50m 以内），可通过继电器模块扩展不少于 64 路 4、日志容量：不少于 5000 条 5、传输距离：网络传输无限制（局域网可达），RS485 传输不少于 800 米 6、硬件接口：≥RS485×1、RJ45×1，PSTN 接口×1，4G 模块接口×1 7、安装方式：壁挂安装 8、供电方式：AC220V（自带电源适配器） 9、设备功耗：裸机功耗≤5W，满载功耗≤25W 10、工作温度：不少于 -10℃~+55℃ 11、工作湿度：不少于 10%—90% 12、使用环境：室内 13、防区报警：支持探测器/紧急报警装置触发信号接收，进行入侵/紧急报警事件管理 14、断电报警：当市电断电时，设备可通过蓄电池正常工作不低于 8 小时（需选配蓄电池），并将断电事件进行通知上报 15、外接键盘：支持不少于 9 个报警键盘接入 16、报警管理：支持报警键盘、WEB、客户端软件、中心平台进行报警管理操作 17、报警指示：支持报警键盘、警号、继电器联动、中心平台上报等报警事件指示功能 18、联动控制：支持报警事件联动，平台控制继电器输出，实现场景化联动输出，实现个性化管理 19、事件上传：支持断网续传功能，设备离线状态下产生事件在与平台连接后会重新上传 20、子系统管理：支持不少于 32 个子系统，实现对防区进行分区管理，支持外出布防、在家布防、撤防、消警、旁路等功能 21、防区设置：支持即时防区、延时防区、紧急防区、超时防区等场景化防区类型设置 22、配置管理：支持配置文件导出和导入功能，实现参数备份和快速移机 23、视频联动：支持关联不少于 4 路视频，报警时自动截取不少于 7S 事前和事后视频，推送至 APP 和发送邮件	1	台
----	--------	--	---	---

46	键盘及其他	1、设备类型：适配混合报警主机的控制键盘 2、通讯协议：RS485 3、传输距离：≥800m 4、使用环境：室内 5、显示屏：LCD（尺寸≥80×25mm） 6、操作按键：≥20 个 7、指示灯：≥5 个 8、蜂鸣器：支持 9、安装方式：壁挂 10、工作电源：DC12V/150mA（宽压 9-16V DC） 11、操作指令接收：支持对报警系统进行布防、撤防、消警、旁路、旁路恢复、紧急求助等操作 12、操作方式管理：支持密码、遥控器、刷卡方式对报警系统进行操作指令交互 13、报警状态指示：支持对报警系统防区报警状态进行实时指示，包括指示灯变化，提示音变化，文字内容变化等 14、系统状态展示：支持对报警系统运行状态进行展示，包括主电源状态、蓄电池状态、防拆状态、子系统布撤防状态，防区状态、扩展模块状态等 15、胁迫码功能：支持通过胁迫密码进行布撤防管理，并将警情进行中心上报 16、防区名称自定义：支持防区名称自定义配置，在键盘屏幕中展示对应文字内容 17、配置管理：支持通过键盘对报警主机进行参数配置，包括密码修改、防区类型配置、上报中心参数配置等	1	套
47	操作控制台	1、台面采用≥25mm 新型 E1 级环保板材，符合国家标准，表面粘贴贴面。具有耐潮、耐热、抗刮、耐烟灼、不滋生细菌、易清理、使用寿命长。台面前端采用聚氨酯夹模压成型的手枕边，具有良好的抗刮，耐磨及耐腐蚀性效果。操作台前方底部配备抽拉式静音键盘，采用阻尼缓冲，坚固耐用，操作舒适、方便。 2、主框架采用≥1.5mm 厚称重托架冷轧钢板，材料强度高，不易变形，以保证框架结构的稳定，具有优越的承重性。前后门板采用≥1.2mm 厚度冷轧钢板，金属表面采用高品质喷涂涂料，光照下有明显光泽，提升操作台表面质感，金属板材防腐、防锈工艺处理。 3、台面板：≥25mm 厚中密度纤维板表面高压一层耐磨防火板，整体厚度不低于 27mm，大面板之间需做隐藏式箭头链接，整体连接后必须平整光滑无缝隙。 4、柜体内部：主机设备全部安装在柜体内部，降低工作噪音，内设主机托板，地柜前后门采用优质仿阻尼铰链与主框架链接，柜体下部有足够的腿部活动空间，底柜前后部有散热孔。 5、控制台柜体底部需要有若干进风条形孔； 6、门合页采用带阻尼功能的合页，保证正常开启不易变形。	1	套
48	设备机柜	容量：不低于 42U；标准：19" 国标标准；尺寸：各边尺寸不小于 600*600*2000mm；附件：≥6 位 PDU，托盘，机柜螺丝。	1	套
49	监控指挥平台	一、用户工作台 1) 个人信息：支持用户对头像、姓名、性别、邮箱、出生日期、手机号码、通信地址、简介、学历、职称、执教学科、荣誉、登录密码、第三方账号绑定等个人资料进行查看和修改。 2) 教学日程：支持通览该用户在平台中参与的各业务开展情况，以	1	套

	日历方式直观呈现，点击某一教学日程可快速进入对应功能模块。 #3) 快捷入口：支持将平台功能分列呈现，教学项和教研项方便用户快速进入课表、视频、专辑、资源、在线学堂、收藏、教研活动、评审活动、磨课备课、教学督导等功能模块，快速开展在线应用。（提供平台该功能页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待办任务：支持通览该用户在平台中已参与的业务活动，以列表方式按即将逾期的状态降序排序直观呈现，点击某一待办任务可快速进入对应功能模块。 5) 我的课表：支持用户自我管理教学计划课表，课表内支持自定义课程名称、封面、主讲人、时间段、学段学科等基础信息并可上传附件。课表内授课形式支持普通直播课、校内互动课。 6) 我的资源：支持通览用户上传的所有资源，并以列表形式直观展示资源名称、类型、观看权限、章节目录、审核状态、允许下载、上传日期等信息。提供用户自主上传资源功能入口，方便用户快捷上传个人资源。 二、教学资源服务系统 1) 校本资源库：平台支持汇聚本校内微课视频、练习题、课件、教学设计、学案、素材、试卷、备课包等不同类型的教学资源；支持用户进行上传、管理、推荐教学资源，形成校本资源库。校本资源库支持按照学段、学科、教材版本、年级等维度分类归档，并支持下载资源内容使用。 2) 资源统计：平台支持按推荐资源、热门资源、资源动态、排行榜等归类统计教学资源，同时支持资源总数与近一个月更新数量统计。 3) 教材信息：平台支持在选择学段、学科、教材版本后，自动呈现对应的教学资源列表。 #4) 试题资源类型：试题资源需涵盖单选、多选、判断、解答、阅读、材料等多种类型，并按照基础、中等、较难、拓展等难度级别进行分类，方便教师进行选题出卷时筛选对应题目。（提供平台该功能页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个人资源上传：支持用户自主上传个人制作教学资源，形成个人资源文件空间。资源文件类型应支持文档、视频、压缩包、表格等不同类型的资源，并支持按照题库、课件、题组、试卷、教学设计、教案、微课等分类归档至我的资源当中。 三、课程教学系统 #1) 课表排课：支持提供教师个人课表排课进行辅助教学。教师个人课表可由学校管理员统一推送，并支持教师在课表中查看自己的课程信息，同时支持教师根据实际情况在原基础上进行自主排课，自主排课的课程支持调课、修改时间、删除等管理操作。支持自定义排课周数来快速完成整个学期的排课计划。（提供平台该功能页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课节时间：支持管理员自定义设置、修改课节时间，贴合不同地学校或不同季节的开课时间安排。 3) 排课类型：支持普通直播、校内互动两种排课类型。校内课程在校内课表进行排课，本校本地自主开课。 4) 排课录制：支持在排课时进行课堂录制预约，默认设置所排课程对应的课节时间作为录制预约时间，进行录制预约登记。录制视频统一归档至平台个人视频空间。 5) 授课统计：支持教师通过个人课表查看个人授课统计，统计内容	
--	--	--

	须包括教学受益学生人数、计划课时、应授课时、实开课时等信息。 6) 教学备课辅助：支持关联课表进行备课，课前上传备课课件、布置预习任务、随堂测试试卷等。同时支持布置课后作业以及课后辅导任务，并进行备课总结反思。 7) 备课资源：支持备课活动中从学校资源库中下载相应备课资源，或自行上传本地资源。 四、学校教研活动系统 1) 校级教研活动：支持创建、参与各年级、各学科的网络教研活动，支持自定义每个网络教研活动的展示封面、教研主题、教研内容，支持上传教研相关的视频、文档附件。 2) 教研模式：支持直播观摩教研、点播观摩教研、互动教研三种方式。直播观摩教研面向实时授课直播画面进行观摩教研；点播观摩教研可获取平台录制教学视频进行点播观摩。互动教研可实现多终端实时音视频互动。 3) 教研会控：进行互动教研会议时，创建者拥有“会控”权限，可在互动教研会议中进行画面、发言、参会人员管理等控制。 4) 教研评分：创建主题教研后，支持自定义评分量表，在教研活动中根据打分量表进行教研观摩打分。 5) 教研互动：提供教研评论、教研笔记、教研评分、话题研讨四种教研互动方式。用户可在教研过程中发表评论，在线进行评论交互。以教研笔记的方式总结教研过程思想，形成教研总结。教研员可针对每个教研活动指定多个不同的“教研话题”，教研组成员可对话题进行进一步探讨。 五、活动评审系统 1) 整体功能：提供完整的评审流程和体系，包括活动创建、活动参与、活动评审、活动公示四个环节。 2) 活动创建：支持自定义活动名称、活动海报、活动封面、活动阶段（筹备、报名、评审、结束）、活动时间、活动介绍，支持自定义参赛作品的大小和视频长度限制。 3) 支持设置活动当前阶段：包括四个阶段状态：筹备中、报名中、评审中、结束与公示。活动可根据预设的时间自动变更活动的当前阶段状态。 #4) 活动评分设置：支持自定义活动评分准则、分值。预置一套与教学课程评比相关的评分准则，评分项可选用提前设置好的模板，也可自定义。（提供平台该功能页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六、磨课备课系统 1) 整体功能：支持关联课表进行备课，课前上传备课课件、布置预习任务、随堂测试试卷等。同时支持布置课后作业以及课后辅导任务，并进行备课总结反思。 2) 备课模式：支持教师自主备课、校内集备两种备课模式。自主备课为教师个人备课；校内集备为校内同一年级学科教师的集体备课。 #3) 权限设置：用户可针对不同的观看权限和备课权限设置不同的公开范围，备课权限是可以针对该磨课备课上传对应的备课资料的；观看权限仅限于用户可以查看这个磨课备课的内容。（提供平台该功能页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备课资源：支持备课活动中从学校资源库中下载相应备课资源，或自行上传本地资源。		
--	--	--	--

	5) 备课包：支持把备课中的课件和课中的视频作为一个备课包分享到校本资源中，方便学校形成自己独特的校本备课包资源，保存各科目老师的备课资源。 七、在线学堂系统 1) 点播资源颗粒度管理：支持视频资源多维度分类管理，支持视频按学段（小学、初中、高中等）、学科、专题等维度进行归档管理。支持用户自定义每个视频的简介和封面，以人性化方式呈现每个视频的个性化展示。 2) 课程管理：支持教师用户自主创建教学课程，根据教学计划添加课程目录形成多个课节，并上传每个课节的教学视频以及教学附件。支持设置课程观看权限（仅自己可见、班级公开、所有人公开等），自主选择课程发布对象。 3) 进度条控制：支持对课程的上传视频进行进度条控制，确保学生用户在学习课程的过程中无法拖动进度条进行快速刷课。 4) 课程目录：支持在专题课程点播界面呈现本专题下的课程目录列表，可按列表顺序自动切换播放，同时支持点击目录列表中的视频名称自行切换课程。 5) 课程点播：发布课程支持进行点播，支持在点播观看页面支持将点播地址分享至微信、QQ、新浪微博等社交平台中。同时支持提供二维码供手机进行扫码点播观看。同时支持显示本课程共同学习的学生名单，加强沟通交流。 6) 课程附件下载：支持课程附件同步下载，配套学习资料提高自主学习效率。 7) 视频榜单推荐：提供“最新”、“最热”榜单，学校内优质的视频文件自动按照最新发布、观看人数最多的分类逻辑归档到榜单中，便于学生、老师快速查看到优质的视频。 8) 视频检索：支持通过课程名称或者教师名称检索课程视频，方便用户快速检索所需视频进行点播学习。 #9) 学生学习空间：为学生用户提供个人学习空间，用户自主点播学习课程以及班级推送课程，并同步显示学习进度。（提供平台该功能页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0) 课程收藏管理：支持课程收藏管理，收藏课程按照收藏日期排序显示。可点击进入相应收藏课程进行学习或者取消收藏课程。 八、校园在线巡课系统 1) 支持通过平台进行本校课程直播视频调取，在线观看开课现场画面。同时可支持课程主讲人、主讲班级、课程直播时间等相关信息展示。 2) 课堂列表：支持后台根据学校实际教学楼、班级分布情况进行信息输入，使得在巡课界面可调出课堂列表，且列表应根据学校课堂实际分布情况进行呈现，可自定义包括课堂教室名称、所属楼层、所属教学楼、所属校区等 4 级呈现。 3) 支持在巡课界面通过教室列表自由切换巡课教室，从而实现对多个教室的远程直播巡课。 4) 在线显示：支持仅显示当前在线的录播教室列表。	
--	---	--

50	终端采集	1、支持接入网络摄像机，支持 RTSP、RTMP 等协议。支持一键生成 RTMP 地址。 2、支持拉流直播/录制功能。 3、支持接入第三方 FLV/HLS 播放地址进行直播。 4、支持通过平台进行本校课程直播视频调取，在线观看开课现场画面。同时可支持课程主讲人、主讲班级、课程直播时间等相关信息展示。 5、基于流媒体能力层提供多画面时间轴对齐功能，支持在同一视频播放器中将教室内教师画面、学生画面、板书画面和课件画面拼接同步播放，并且支持放大观看任意一路画面，实现多画面声画高度同步。 6、支持单画面、多画面切换观看在线课堂视频。支持针对播放画面进行区域放大缩小操作；在播放多流画面时支持用户自主选择收起不观看的画面。 7、支持在巡课界面通过教室列表自由切换巡课教室，从而实现对多个教室的远程直播巡课。 支持对当前巡课画面进行拍照留存于图片库中，提供大图预览、图片下载、图片删除等多种管理功能。 8、支持不少于 1、2、4、6、9、10 分屏多种巡课画面布局，每个分屏可直接拖拽教室信号进行巡课。 9、支持提供教师个人课表排课进行辅助教学。教师个人课表可由学校管理员统一推送，并支持教师在课表中查看自己的课程信息，同时支持教师根据实际情况在原基础上进行自主排课，自主排课的课程支持调课、修改时间、删除等管理操作。 10、支持在排课时进行课堂录制预约，默认设置所排课程对应的课节时间作为录制预约时间，进行录制预约登记。录制视频统一归档至平台个人视频空间。	82	套
51	基础组件	系统基础包，提供业务应用依赖的基础资源信息及基础服务能力，包括组织管理、区域管理、人员管理、车辆管理、用户管理、设备管理、低代码引擎、门户工作台、云端与本地 EDU 融合等。 系统基础信息管理： 系统基础信息管理提供了系统业务应用依赖的基础资源，包括安保用户管理、安保基础数据管理、安保区域管理、安保系统配置、物联设备管理，统一管理了组织、区域、人员、卡片、车辆和物联设备等资源，并提供人车、人卡的关联关系配置能力。 一、组织资源管理 1、支持组织基础信息的增删改查、导入、导出等功能； 二、区域资源管理 1、支持区域基础信息的增删改查、导入、导出等功能； 三、人员信息管理 1、支持人员信息的增删改查、导入、导出，包括人脸、指纹采集； 2、支持人员基础信息自定义扩展； 四、卡片信息管理 1、支持卡片基本信息的增删改查、导入、导出； 2、支持人员开卡、退卡、挂失、解挂、换卡及卡扇区加密； 五、车辆信息管理 1、支持车辆基本信息的增删改查、导入、导出； 六、设备信息管理 1、提供设备统一接入管理，包括：视频设备、出入口设备、门禁设	1	套

		备、梯控设备、可视对讲设备、食堂消费设备、寻车诱导设备、卡口设备、车载设备、报警设备等； 七、系统用户管理 1、支持账户基本信息和角色信息的增删改查； 2、支持配置不同角色权限，包括菜单权限、组织权限、区域权限、资源权限、功能控制权限； 3、支持用户组权限分配； 4、支持用户安全管理，可绑定用户 mac 地址及 IP，可自行修改用户密码或者管理员重置密码； 5、支持从 Windows 域同步用户信息，用于域账户进行平台登录； 八、低代码引擎 1、支持流程表单引擎、报表引擎、巡检引擎、规则引擎、界面编排引擎等； 九、云端与本地 EDU 融合 1、支持云端区域、人员、组织、照片与本地 EDU 平台进行同步。		
52	视频监控	视频监控应用提供视频管理服务，支持编码设备通过 GB/T28181 协议、ONVIF 协议，实现视频预览、录像回放、视频上墙、视频事件监控服务能力，并且在网络带宽不足、有流量限制的网络环境下可以通过以图片替代视频的模式提供监控服务。 一、视频预览 1、支持视频实时预览能力，实现预览窗口布局切换、预览画面自适应及全屏切换； 2、支持云台控制、实时抓图、紧急录像、即时回放、主子码流切换、声音开启\\关闭、辅屏预览（1 个辅屏）、对讲、广播、报警输出控制的能力； 3、支持智能规则展示的能力（如：针对热成像设备温度信息实时展示）； 4、支持资源视图管理能力，以视图形式管理监控点、视频预览轮巡等自定义资源组，其中视图类型包含公有视图和私有视图； 5、支持全景视频监控预览能力，支持球型鹰眼、全景摄像机的全景模式； 二、录像回放 1、支持录像计划管理能力，支持实时录像计划、录像回传计划； 2、支持录像回放能力，支持多画面同步回放和异步回放切换、超高倍速回放、分段回放、录像下载、录像剪辑、录像标签、录像锁定、录像抓图； 三、图片监控 1、支持视频预览与图片实时监控模式切换能力，实现图片监控模式； 2、支持图片查询回放能力，实现按监控点、时间段展示抓拍图片； 3、支持图片自动播放能力，支持图片自动播放速度可设置； 4、支持图片下载能力； 四、视频上墙 1、支持电视墙场景管理能力，实现场景窗口配置、场景切换计划配置以及轮巡计划的管理； 2、支持上墙控制能力，实现场景一键上墙、场景切换、电视墙切换、监控点上下墙、轮巡控制操作； 五、视频事件	500	套

		1、支持视频事件布撤防能力，可按计划模版进行布防，事件类型包括移动侦测、视频丢失、视频遮挡、报警输入、报警输出；		
53	入侵报警	入侵报警应用基于前端防区探测器进行园区范围内的入侵行为或意外事件的迅速感知和处理，实现针对园区内部的高效安全防范。 1、支持报警子系统管理能力，包含布防、撤防、消警控制操作； 2、支持防区管理能力，包含旁路、旁路恢复操作； 3、支持实时入侵报警能力； 4、支持历史入侵报警事件查询及导出能力	100	套
54	紧急报警	紧急报警应用基于紧急报警设备和事件联动应用服务能力，通过视频、语音对讲能力处理突发的紧急事件、紧急求助，完成报警求助接警业务。 1、支持紧急报警实时监测能力，可实时查看现场视频画面，并可报警人员对讲沟通； 2、支持历史报警事件查询及导出能力；	10	套
55	视频级联	视频级联应用主要为视频监控业务提供级联服务，专注于平台域间视频联网，基于视频通用标准协议（GB/T28181-2011, GB/T28181-2016）与外域平台互联互通，实现上级平台对下级平台视频资源点位的操作控制。 1、支持上下级域注册管理能力，实现平台数据级联； 2、支持资源同步能力； 3、支持级联视频点位实时预览、录像回放、录像下载、语音对讲能力； 4、支持级联视频点位设备操作控制能力； 5、支持下级平台推送到本级平台视频点位路数控制能力，通过级联点位授权路数控制； 其中第3、4点需要基于视频监控应用特性提供业务应用。	1	套
56	设备网络管理	一、视频网络管理 1、支持监控摄像机、编码设备、存储设备、解码设备等物联设备在线状态、工作状态、硬盘状态、指标采集。 2、支持监控点通道的在线状态、录制状态、录像完整性、录像保存天数指标检测。 3、支持告警信息统计展现。并支持对监控点、编码设备、解码设备、视频综合矩阵、NVR/CVR、云储存、门禁设备、门禁点、读卡器、梯控设备/梯控读卡器/可视对讲的告警阈值进行配置。 4、提供视频运维报表统计能力，包含区域综合排名统计、录像完整性统计、录像存储达标统计、在线状态统计、离线时长统计报表。 5、支持巡检计划配置，可以按照类型和资源以及自定义的巡检周期进行巡检计划配置。 6、支持 GB/T28181、部标 808、Open Network Video Interface。 7、要求支持对监控的图像进行视频质量诊断，图像异常项包括图像偏色、噪声干扰、图像过暗、图像过亮、视频丢帧、视频抖动、对比度异常、条纹干扰、视频遮挡、信号丢失、图像黑白、图像模糊、场景变换、视频剧变。 二、门禁运维管理 1、提供门禁设备在线状态监测能力； 2、提供门禁设备运维报表统计能力； 三、可视对讲运维管理 1、提供门口机、室内机、管理机、围墙机设备在线状态监测能力； 2、提供可视对讲设备运维报表统计能力；	500	套

		四、梯控运维管理 1、提供梯控主机、读卡器在线状态监测能力； 2、提供梯控设备运维报表统计能力；		
--	--	--	--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说明：

1.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采购人应积极配合供应商获得政府采购合同融资贷款，无特殊原因，应在收到供应商因融资需要发起的变更收款账户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确认通过。
2. 采购人应严格按照要求，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采购合同，鼓励采购人在线签订电子合同，完善电子签章管理、合同审核等配套内控机制，进一步缩短合同签订期限。
3. 合同类型按照民法典规定的典型合同类别，结合采购标的的实际情况确定。合同文本应当符合民法典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的要求，包含法定必备条款和采购需求的所有内容，并至少包括以下内容：标的名称，采购标的的质量、数量（规模），履行时间（期限）、地点和方式，包装方式，价款或者报酬、付款进度安排、资金支付方式，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等。
4. 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5.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6. 政府采购合同设定首付款支付方式的，首付款支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30%；对于中小企业，首付款支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50%。
7.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约定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明确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鼓励采购人完善内部流程，自收到发票后1个工作日内完成资金支付事宜。采购人和供应商对资金支付产生争议的，应当按照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及时解决，保证资金支付效率。
8. 采购文件对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提出具体要求的，政府采购合同应当载明对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和履约验收相关条款，必要时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9. 履约验收方案应当在合同中约定。履约验收方案要明确履约验收的主体、时间、方式、程序、内容和验收标准等事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验收意见作为验收的参考资料。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 方：

乙 方：

合同书

北京市门头沟区东辛房小学(甲方)_____ (项目名称) 中所需 _____ (货物名称) 经 (招标公司) 以 _____ (招标编号) 招标文件在国内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经采购人确认 (乙方) 为中标人。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 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 彼此相互解释, 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 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协议
- d. 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 e. 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二、货物和数量

详见采购货物明细表。

三、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元人民币。

人民币大写金额为: _____

分项价格: 详见采购设备明细表

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后, 自收到乙方发票 1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0%; 全部货物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调试, 且项目整体验收合格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50% 的余款。

五、本合同货物的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六、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此页无正文)

甲 方:

乙 方:

名 称：(印章)

名 称：(印章)

2026 年 月 日

2026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组织机构代码：

账 号：

开户银行：

开户行号：

账 号：

合同一般条款

1 技术规范

- 1.1 提交服务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2 交货方式

- 2.1 交货方式一般为现场交货,具体在合同特殊条款中规定。
- 2.1.1 本合同项下的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按照采购人施工进度要求完成送货、安装、调试。
- 2.1.2 本合同项下的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3 不可抗力

- 3.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 3.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3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 3.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3 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4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4.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 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 4.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格。
- 4.3 “货物”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承担的货物。
- 4.4 “甲方”系指与成交人签属供货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 4.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的成交人。
- 4.6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服务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5 税费

- 5.1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6 合同争议的解决

- 6.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可通过合同当事人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自协商开始之日起 15 日内得不到解决，双方应将争议提交同级政府采购办公室调解。调解不成的，可申请北京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6.2 仲裁裁决为最终裁决，当事人一方在规定时间内不履行仲裁机构裁决的，另一方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 6.3 仲裁费用和诉讼费用除仲裁机构或法院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7 违约解除合同

- 7.1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经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审批后，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
- 7.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
- 7.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 7.1.3 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 7.1.3.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 7.1.3.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在合同签定、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 7.1.3.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定、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甲方的利益的行为。
- 7.2 在甲方根据上述第 18.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的方式，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8 破产终止合同

- 8.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甲方经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后，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9 转让和分包

- 9.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 9.2 经甲方和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

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10 合同修改

- 10.1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做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11 通知

- 11.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12 适用法律

- 12.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13 合同生效和其它

- 13.1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章并由乙方递交履约保证金后开始生效。
- 13.2 本合同一式8份，具同等法律效力。甲方5份和乙方3份。

合 同 特 殊 条 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合同特殊条款的序号将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

1、定义

- 1.1 甲方：本合同甲方系指：北京市门头沟区东辛房小学。
- 1.2 乙方：本合同乙方系指：中标人。
- 1.3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交货方式

- 2.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按照采购人施工进度要求完成送货、安装、调试。
- 2.2 本合同项下的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不可抗力：

3.1 不可抗力通知送达时间：事故发生后__3__天内。

附件一：验收标准及程序

1、验收程序

（1）在交货前，中标人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2）货物运抵现场后安装调试完毕后，买方应在 10 日内组织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

2、验收标准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设备采购、安装、调试工作，具备初验条件后进行项目初验。初验合格后进入试运行，试运行结束后由采购人组织，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投标文件响应情况逐项进行项目终验工作。

附件二：投标一览表

附件三：投标分项报价

附件四：技术条款偏离表

附件五：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3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说明：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4. 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合同履行期限
		大写	小写	

注：1. 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 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国别	制造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制造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1												
2												
3												
4												
...												
总价（元）												

注：1. 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 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4. 制造商规模列应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且不应与《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拟分包情况说明》中内容矛盾。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制造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投标无效）： ☐ 无偏离 （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有偏离 （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一列明，否则 投标无效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效**。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本国产品标准证明文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

产品成本占比承诺函

我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我公司已阅读并理解《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据此承诺如下：

为本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为_____ %。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本承诺函应按包分别提供。
2. 单一产品采购无须提供本承诺函；供应商提供产品全部为本国产品，且提供了《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时，无须提供本承诺函。
3. 当采购项目或单个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且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同时包含本国产品及非本国产品，则供应商除需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外，还需提供本承诺函；否则，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8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9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9-1 供应商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注：1. 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则应填写联合体各成员信息。

2. 供应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供应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3. 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9-2 业绩证明（如有）

同类项目的相关案例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单位	合同金额	服务时间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注：

1. 企业类似项目业绩：投标人或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做过的类似项目案例合同（含合同首页、清单页、金额页、签字盖章页等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评委保留对上述资料原件审核的权力。

9-3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北京华源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们已经参加贵公司组织的_____采购项目（采购编号：_____）投标，知晓招标文件中有关采购代理费的规定。

我方承诺，如果中标，我们将严格按招标文件规定，向贵公司支付相应费用。

投标人（加盖公章）：

日期：

10 产品安全与质量承诺书

致：_____ [采购人名称]

我方郑重承诺，本次投标供应的全部货物均符合以下要求。若违反本承诺，我方愿按本承诺书约定的责任机制承担相应后果：

一、 全覆盖承诺

我方承诺供应货物全面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GB）、行业标准、招标文件采购清单中的实质性条款及采购人使用和场地安装要求，具体涵盖（包括但不限于）食品卫生、产品安全、环保、节能、阻燃、材料合规等事项。我方具备承接本项目的法定检测资质，并严格履行售后责任。

二、 违约责任

1. 拒收与整改：若货物不符合强制性标准或实质性指标，采购人有权拒收，我方无条件整改或换货，费用自理。
2. 违约金：若因质量问题导致换货或退货，我方自愿按该批次不合格货物总价款的 20% 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3. 赔偿责任：若因我方产品质量缺陷造成人身或财产损害，我方依据《民法典》赔偿直接经济损失。双方确认，我方针对本合同项下质量问题的累计赔偿总额不超过本合同总价款。

三、 信用惩戒

若我方出现提供虚假检测报告、使用劣质材料或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采购人有权将我方列入本单位及系统内供应商黑名单，3 年内禁止参与贵单位所有采购活动，并依法上报财政监管部门。

四、 检测与追溯

我方承诺若甲方查验发现产品存在质量问题，有权要求我方提供完整检测报告，如有需要我方在 7 个工作日内配合复检，并承担全部举证责任。

投标人（加盖公章）：

日期：

11 技术方案（格式自拟）

12 其它响应文件

【说明：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或补充的其他资料】